

## 上海山美重型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4日收到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刘喜民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该辞职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刘喜民先生辞职后继续担任子公司郑州一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安监办主任。

#### (二)辞职原因

因个人身体原因。

###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刘喜民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刘喜民先生在任职期间分管公司生产工作，其离职后已安排公司其他高管兼任接替其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刘喜民先生《辞职报告》

上海山美重型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